2024年朝阳区住建委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简称区住房城乡建设委）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北京市朝阳区重大项目建设协调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牌子。下属4个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机关、北京市朝阳区建筑行业管理处、北京市朝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和北京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执法大队。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区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及北京市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

2.负责本区工程建设管理工作。负责重点工程建设组织协调工作。协调本区域内铁路、轨道交通工程建设中征地拆迁等问题。负责本区建筑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和工程施工许可。对中央国家机关、驻京部队、中央企事业单位、北京市等重点建设项目提供协调和服务工作。

3.负责本区建筑市场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秩序、推动建筑行业发展工作。研究我区建筑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筑市场主体资格认定和监督管理。

4.负责本区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管工作。落实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及建筑工地扬尘控制规范。参与重大建设工程质量、施工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承担我区建筑工程事故应急工作。

5.负责本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作的牵头、协调工作。负责本区保障性住房建设综合协调工作。

6.负责指导本区村镇建筑工程建设工作。负责村镇建筑工程建设的技术服务，落实村镇建筑工程建设技术标准。

7.负责促进本区建筑节能和行业科技发展工作。落实建筑业科技发展、建筑节能规划和相关政策。负责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墙体材料革新和散装水泥发展及管理工作。

8.负责区域内房地产开发业的行业管理。负责区域内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资质审核。负责本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和协调新建、改建居住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的审核、收缴及追缴工作。

9.落实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建设规划。负责本区内二级建造师注册的受理、初审及建筑行业从业人员复检验证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与区交通委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有关职责分工。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负责本区城市道路、交通枢纽场站建筑工程的施工许可、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质量安全监督等工作。按照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与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分工，完成本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施工的安全监管任务。区交通委负责本区城市道路、交通枢纽场站建设项目的组织推进工作。

12.负责房屋征收拆迁管理工作。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危大工程专项经费，总体目标：通过对危险性较大工程和大型机械设备进行检测以保障工程安全。

朝阳区应急救援队保障资金-建工，总体目标: 承担朝阳区行政区域内建筑工程基础土方施工、脚手架施工、建筑机械运行等突发应急事件的抢险救援工作，并做好重要活动、重大节日、极端天气的应急抢险备勤以及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任务。

朝阳区应急救援队保障资金-城建，总体目标: 承担朝阳区行政区域内建筑工程基础土方施工、脚手架施工、建筑机械运行等突发应急事件的抢险救援工作，并做好重要活动、重大节日、极端天气的应急抢险备勤以及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任务。

朝阳区在施工程质量检测检验费-检测费，总体目标: 通过对建筑施工工地检查，抽取在施工程建筑材料进行检测，保证施工工程质量，确保我区建设工程质量保持平稳。

混凝土质量监管检测费，总体目标:通过聘请专家对预拌混凝土生产或施工项目现场的日常监督，加强对预拌混凝土企业监督检查以及原材料质量、混凝土产品质量的监督抽测，保障工程质量及安全。

北京市朝阳区建设工程智慧监管平台（二期）智能穿戴设备租赁，总体目标:利用现场摄像头及智能眼镜，开放智能识别模型对现场进行宏观、微观的智能监管，对工地现场进行远程监管。

北京市朝阳区建设工程智慧监管平台（二期）、消防验收信息化管理平台、动火审批信息化管理平台、城市更新信息化管理平台运维服务，总体目标:提供网络与信息安全系统及设备运维服务，使得朝阳住建委信息系统的能够全方面提供立体、纵深的安全保障防御体系，保证信息系统整体的安全保护能力。

中铁国际城已回购房屋控制管理费项目总体目标为完成中铁国际城项目房产税、物业费、供暖费等相关费用支付，保障中铁国际城项目已回购房屋顺利出售。

148公顷中铁国际城修缮及专项维修资金总体目标为用于支付中铁国际城411套房源公共维修专项费用。

朝阳区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资金总体目标为确保圆满完成2024年我委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任务目标。

增设电梯项目由城市更新科负责,为落实区领导关于方便百姓上楼办事、为街乡办公楼增设电梯的指示要求，我委组织开展街乡办公楼增设电梯工作,项目共涉及8部电梯，目前正在进行施工作业。

重大投资项目规划谋划预算总额为120万元，其中2024年拨付6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已支出58.5万元，支出完成率97.5%。本次谋划共生成8个项目，并已经区发展改革委验收通过。完成既定相关工作任务。

1、二道沟河周边公共空间及文化整体提升项目

2、朝阳区垡头1305街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3、朝阳区小寺村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4、朝阳区酒仙桥路13号院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5、朝阳区百子湾石门东路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6、朝阳区东坝乡娘娘庙村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7、朝阳区奥运村9号地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8、朝阳区芍药居路10号院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康惠园物业费、供暖费项目总体目标：为做好市、区重点工程和解危排险工程的拆迁周转工作，我委按区政府2010年第26次、2011年第1次区长办公会决定，于2011年7月7日购买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金隅康惠园两限房负责安置垂杨柳危改项目逾期未安置居民。我科指定专人负责该项目，按时支付相关费用。

甜水园二期房改带危改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与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14号线一期工程换乘站甜水园站项目已搬迁居民安置资金项目由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科甜水园项目工作组负责，为已搬迁居民签约后的安置资金及已搬迁未签约居民的周转费的支付工作。

左家庄北里12号楼加固改造资金项目总体目标：因2014年燃气爆炸事件，根据2015年区政府第1次区长办公会精神，对左家庄北里12号楼1-6单元进行整体加固。2015年3月工程正式施工，2016年8月工程竣工并完成四方验收。2017年项目进行财政结算评审时，因施工过程增加了部分洽商变更事项，项目总金额增加超出原定预算金额，所以一直未启动结算评审工作。考虑到该项目为应急抢险工程，情况较为复杂，为避免出现拖欠企业账款的情况，彻底解决左家庄北里 12 号楼加固改造资金问题，并根据区领导近期调度会精神，我委于24年3月提交了追加资金申请，并经区政府同意开展结算评审工作。

甜水园旧城改建项目为我区长期历史遗留项目，根据2024年3月6日区政府专题会的工作要求，甜水园项目继续按棚改项目实施推进。为确保甜水园项目平房区的安全稳定，及时做好2024年汛前保障，甜水园公司申请保安巡视、垃圾清运、防汛等工作经费。

法律服务费总体目标为通过行政处罚文书和信息公开、信访答复等涉及对外公开等文书的法制审核，行政规范性文件、合同事项、重大决策事项等法律咨询，协助完成相关工作开展。

行政复议诉讼案件费总体目标是协助处理与部门各项工作相关的行政复议、诉讼等事项。

返退以前年度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工作主要以建设单位结合工程进度节点自行申报，因此本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主要依据上年度基金返退业务受理量进行预估。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为根据实际申报企业数量和需返退基金金额完成年度返退工作。

消防验收专项经费由我委工程质量管理科申请使用。根据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的通知》（京政办发[2019]16号）、《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开展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及抽查有关工作的通知（试行）》（京建发〔2019〕305号）等有关规定，区住建委从2019年7月1日正式承接我区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备案抽查工作。科室现有消防验收人员8人，为充实人员力量和提供技术支持，我委采取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建立消防验收专家库。我委参照市住建委经验和《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结合建设工程申报消防验收数量实际情况，按照《北京市朝阳区住建委消防验收专家管理办法》开展本项工作。

重大科全年涉及项目共计三项：

（1）地铁22号线红庙站建设需对柴家湾1号开展征收工作（2）地铁28号线大郊亭建设需要，需占用我区南磨房乡部分土地，就此开展征拆工作（3）租赁北京市朝阳区大黄庄绿化队朝阳区大黄庄35号五外-1号的部分房屋，用于提供北京市公安局公交分局亮马桥站派出所（原东大桥派出所）办公使用。

2024年我委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根植为民情怀，强化责任担当，将“接诉即办”融入服务群众的具体工作实践，用心用情解决群众实际困难，不断提升工作水平。后因机构改革，接诉即办经费由执法大队和建委机关共同实施完成，在24年底已全部使用完成。

按照《北京市建筑绿色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京财经建〔2022〕2185号)《北京市建筑绿色发展奖励资金示范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京建发〔2023〕191号）有关要求，我科2024年计划验收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项目数量不少于10个，验收经费预算为30万元。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年初预算数258,544.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7,031.58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251,513.16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0万元。实际总体支出191,182.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29.83万元，项目支出184,252.89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95%。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危大工程专项经费，检查数量年度指标数130次，实际完成91次，原因是检查数量受财政拨款数影响，由于本年财政拨款数减少，检查实际数量低于预期。下一步将做好预估算量，提高预算年度指标值的准确度。

朝阳区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建设筹集保租房超1.4万套。

148公顷中铁国际城修缮及专项维修资金圆满完成148公顷中铁国际城411套房源修缮及公共维修工作。

街乡办公楼增设办公楼项目情况说明为落实区领导关于方便百姓上楼办事、为街乡办公楼增设电梯的指示要求，朝阳区住建委于2021年组织全区街道（地区）办事处对办公楼的情况进行了摸底统计，并落实相关工作。根据区财政计算，电梯总预算为926.46万元，最终金额在预算评审范围内以实际发生为准。根据区财政工作安排，预算评审于2022年8月结束，批复金额为926.46万元，报审金额为870.562188万元，审定金额为846.619018万元。经过招投标程序，本项目于2023年8月开工。

截至2024年12月26日，我区实现危旧楼房改建启动5.01万平米；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实现新开工55个小区，建筑面积205.9万平方米；新完工小区52个，建筑面积177.9万平方米；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新开工212部，新完工152部。圆满完成市级部门下达任务。

金隅康惠园小区2号院6号楼由金海燕公司负责管理物业服务。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共有91户居民入住，建筑面积25722.12平方米，物业服务费2.00元/建筑平方米/月，共计617330.88元。其中，入住建筑面积7164.67平方米，物业服务费共计171952.08元，由双井街道办事处支付；未入住建筑面积18557.45平方米，物业服务费445378.8元，由我委支付。

金隅康惠园小区2号院6号楼1、4单元的供暖由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总供暖面积13100.80平方米，供暖费共计302820.45元。其中，入住建筑面积7164.67平方米，供暖单价30元/平方米/供暖季，共计214940.1元，由双井办事处支付；未入住建筑面积5936.13平方米，低温供暖单价15元/平方米/供暖季，共计89041.95元，由我委支付。

左家庄北里12号楼加固改造资金项目经财政投资结算评审，工程资金审定金额为5618233.43元。根据合同约定，我委已支付工程款和二类费共计4987978.28元，需拨付尾款630255.15元。

返退工作主要以建设单位结合工程进度节点自行申报，因此本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主要依据上年度基金返退业务受理量进行预估。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为根据实际申报企业数量和需返退基金金额完成年度返退工作。区住建委均已按要求完成当年度返退以前年度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预算绩效目标。完成6家申请企业返退。

1. 产出质量

消防验收专项经费项目2024年朝阳区完成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及备案527项，其中我区完成建设工程消防验收142项，完成建设工程消防备案385项。其中我区消防验收出具合格意见书128件、不合格意见书14件，不合格率为9.86%，低于全市26.68%；消防备案抽中检查92项，检查不合格9项，不合理率为9.78%，低于全市33.75%。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工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验收，每项工程受理后出具意见书时间不超过规定时间要求。采取抽取专家方式参加消防验收，并参照《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关于聘请专家配合开展消防验收工作申请技术服务费用的请示》相应标准支付专家费用。

1. 产出进度

完善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联席会议制度，由区联席会组织成员单位审议各街道（地区）办事处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资金申请，审议通过后，由财政局直接拨付至所属项目的街道（地区）办事处。

由属地办事处按照“自下而上、以需定项、理顺机制、强化服务、标本兼治、完善治理”为原则，结合辖区内基本情况、居民意愿及12345等居民诉求，进行项目申报。经区联席会及区长办公会确认后，报市老旧小区联席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发布确认书，列入我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实施库。

收到确认书后，各街乡正式启动项目实施，由街乡到财政局进行二类费财政立项后，确定项目管理单位，设计单位等参建单位，设计单位广泛征询居民意见，依据老旧小区改造清单，进行方案设计并经街乡最终确定。

设计方案确定后，进行施工单位的财政立项并启动招投标工作，最终确定施工单位后，进场实施并申请项目预付资金30%。待项目完工后，支付项目总合同额的80%。项目经区审计局结算评审后，拨付合同额95%。到达质保期后，拨付剩余的5%尾款。

1. 产出成本

朝阳区应急救援队保障资金-建工预算资金拨付45万元，截至12月31日实际支出4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朝阳区应急救援队保障资金-城建预算资金拨付45万元，截至12月31日实际支出4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北京市朝阳区建设工程智慧监管平台（二期）智能穿戴设备租赁预算资金拨付45万元，截至12月31日实际支出4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朝阳区在施工程质量检测检验费-检测费预算资金拨付75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74.9802万元，预算执行率99.97%。

朝阳区混凝土质量监管检测年初项目预算总额为19.992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19.766万元，预算执行率98.87%。

危大工程专项经费年初项目预算总额为30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19.766万元，预算执行率98.87%。

北京市朝阳区建设工程智慧监管平台（二期）、消防验收信息化管理平台、动火审批信息化管理平台、城市更新信息化管理平台运维服务年初项目预算总额为18.025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9.0125万元，预算执行率50%。该平台申请预算时参考网页类运维计算，为开发合同的10％，约36万；去年经数据局首次对上述平台进行专家评审，重新定义为系统类运维计算，为开发合同的5％，约18万。因此所需合同金额折半。

中铁国际城已回购房屋空置管理费支出8828291.33元，已完成中铁国际城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物业费及供暖费等相关费用支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82.57%，我委已完成中铁国际城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费、物业费及供暖费等相关费用的支付，剩余未使用金额已退回财政。

148公顷中铁国际城修缮及专项维修资金支出6360810.85元，圆满完成148公顷中铁国际城房源修缮及公共维修工作，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

朝阳区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资金支出1497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

街乡办公楼增设电梯项目预算为335.24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支出216.97万元，支出完成率64.72%。根据现场具体情况及使用单位申请，最终实施共6部电梯。全部施工工作已于2024年9月结束，根据预算评审结果，实施的6部电梯合计总审定金额为671.042064万元（包含二类费），因此项目总合同金额做了调减。项目支付工作已于2024年12月全部完成。

重大项目前期谋划经费预算为6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支出58.50万元，支出完成率97.50%。

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预算金额为80000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10570.68万元，预算执行率13.21%。由于该项目是个长期系统工作，项目资金支出审批流程较长，因此存在一定的偏差。

甜水园旧城改建项目为我区长期历史遗留项目，根据2024年3月6日区政府专题会的工作要求，甜水园项目继续按棚改项目实施推进。为确保甜水园项目平房区的安全稳定，及时做好2024年汛前保障，甜水园公司申请保安巡视、垃圾清运、防汛等工作经费。经区政府批复，同意追加工作经费85.81万元。截止2024年底支出完成率100%。

康惠园物业费、供暖费项目预算金额为53.74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53.44万元，预算执行率99.44%。

左家庄北里12号楼加固改造资金项目根据合同约定需拨付尾款63.03万元。截止2024年底支出完成率100%。

甜水园二期房改带危改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居民安置资金项目预算金额为1325.63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1325.6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法律服务费，预算为20万元，截止2024年底支出完成率100%。

行政复议诉讼案件费，预算为20万元，截止2024年底支出完成率100%。

消防验收专项经费项目2024年绩效目标为随机抽取专家参与工程消防验收，保障消防验收工作顺利完成，截止2024年底支出完成率100%。

亮马桥站派出所房屋租金年初项目预算总额为112.35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56.175万元，预算执行率50%。

地铁22号线柴家湾征收项目年初项目预算总额为15096.01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15095.8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地铁28号线区级配套资金年初项目预算总额为3794.1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3794.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接诉即办工作经费项目由于9月进行机构改革，9月剩余部分预算转入建委机关。因此原执法队接诉即办项目按照年初预算来看支出69.981702万元，预算执行率69.98%。该项目转入建委以后全部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执法案件软件服务器委托服务管理费年初预算金额为1.85万元，截至12月31日已支出0元，预算执行率0%。由于9月进行机构改革，9月该项目预算已转出建委部门，由其他部门支出。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根据《朝阳区2022年重大投资项目规划谋划工作方案》，拟安排规划谋划经费120万元（其中：2023年60万元、2024年60万元），由区住建委围绕棚户区改造及保障性住房、片区城市更新等方向，开展重大投资项目规划谋划工作。谋划生成重大项目不少于6个或总投资不低于40亿元。

1. 社会效益:

专家对各类危大工程进行专项检查，专业机构对大型机械进行检测，提高工地安全监管水平，减少事故发生率。

2024年中铁国际城已回购房屋控制管理费项目中中铁国际城411套房源已过户到区住建委名下，411套房源公共维修专项基金已完成支付。2024年我委圆满完成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任务目标。

按时拨付地铁22号线柴家湾征收项目区级配套资金，确保了柴家湾征收项目的顺利启动；及时支付市快轨公司地铁28号线大郊亭站征拆工作区级配资，确保地铁28号线大郊亭站一体化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及时支付亮马桥派出所房租，同时协调确保后续房屋租赁工作的顺利开展。

1. 环境效益：

返退以前年度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推广使用新型墙体材料，保护环境。

4.可持续性影响:

质量安全监督站各项目中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工地安全监管取得较好效果。

5.服务对象满意度

甜水园二期房改带危改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与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14号线一期工程换乘站甜水园站项目已搬迁居民安置资金项目由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科甜水园项目工作组负责，为已搬迁居民签约后的安置资金及已搬迁未签约居民的周转费的支付工作。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1. 资产管理

本单位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制度。对单位确需购置的固定资产，对属于政府采购的项目必须执行政府采购。采购与验收实行专人负责。

1、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2、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为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提供了有效保障

1. 绩效管理

绩效跟踪工作首先到达我委财务，经领导协调后，再按照具体项目派送相关业务科室，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各科室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后向财务反馈相对应的结果和报表，财务汇总我委全部绩效项目之后，报送给朝阳区财政局。

1. 结转结余率

2024年全年预算数191,182.716139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 %。

1.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4年全年预算数191,182.716139万元，决算数191,182.716139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0。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我委圆满完成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等个项目均达到预期目标，完成各项绩效指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均分达到95分以上。

质量安全监督站圆满完成了各项技术服务工作任务，在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排查与质量检测检验等方面取得了很好的效果，进一步加强朝阳区建筑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突发应急事故救援及抢险专业技术力量。今年我站将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安排检测机构对大型机械、混凝土和在施工程建筑材料等进行专项检测。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是一项较为复杂的系统性工程，前期准备阶段，项目立项、征求居民意见、方案设计、招投标等手续办理时间较长，各项目普遍存在实施进度慢、时间跨度长的特点。

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验收经费由于2024年12月11日市住建委印发了《关于建筑绿色发展示范项目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京建发〔2024〕204号），该通知对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项目的验收和奖励标准均进行了调整，需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重新进行梳理和提交，致使征集期间无项目申报。同时，北京市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项目管理系统申报平台也在完善升级，影响了有关项目的申报进度。

六、措施建议

1、持续加大政策宣传力度

以属地街乡为依托、社区居委会充分参与，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对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工作相关政策的宣传、指导；真正让广大居民了解、配合、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在全区形成广泛共识。同时认真听取广大群众的意见建议，引导、动员产权单位和广大居民主动配合、参与整治工作，实现群众参与决策、参与监督，共同维护整治成果。

2、加强综合整治项目服务和推进

以《朝阳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方案（2021-2025年）》为指导，强化服务，加强对综合整治项目实施主体、参建单位的业务指导和帮助，积极推动项目实施。区联席会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协调解决各实施主体在项目实施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我委主要领导将全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挂图作战”按月列出实施进度，协调督促各实施主体加快项目进度，同时制定分片管理制度，派专人负责对实施项目的工程质量安全、施工进度、资金拨付、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全方位、全过程的跟踪检查，保障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积极督促街道（地区）办事处根据工程进度，及时申请工程资金。

3、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严谨科学、结合实际制定年初预算，财务行为在预算范围内有序开展，加大预算力度，重大支出项目做到有计划、有监督、有评估，做到支出有据可依。